

##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985 证券简称:中国核电 公告编号:临2016-00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中国核电(英国)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1,800万英镑

特别风险提示:设立境外公司将面临法律、市场、经营管理、人力资源、文化差异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通过加强自身团队建设,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同时公司将通过引进国际优秀人才及聘请律师、会计师、财务顾问等团队有效控制风险。

为做强、做优、做大核电主业及相关产业,积极推进自身发展,公司制定了规模化、标准化和国际化战略,并将国际市场开发列为公司“十三五”重点工作,以寻求自身突破,主动作为,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为实现这一战略目标,公司将加强海外核电投资与相关技术的合作研发,通过投资及并购、运营、技术服务拓展国际业务,通过合作研发创新形成公司新的核心技术优势,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为落实国家核能走出去战略,中英两国政府有关核电投资及研发合作的协议,加快推进公司国际化,同时根据英法律的要求,海外公司在英国从事投资及项目承揽业务必须设立属地公司,以满足人员派遣、税务、投融资、项目管理等工作需求,公司拟在英国设立全资子公司中国核电。近期,中英两国将计划与英国科研机构联合开展核电运行安全相关技术研究,为公司进行技术战略储备;远期,作为公司欧洲投资平台,围绕核电主业开展投资及并购,提供核电厂运行管理、技术服务和咨询业务。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核电”或“公司”)在英国设立全资子公司“中国核电(英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英国”),首期资本金1800万英镑。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6年1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中国核电(英国)有限公司的议案》。

(三)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事宜,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二、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设立境外公司将面临法律、市场、经营管理、人力资源、文化差异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通过加强自身团队建设,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同时通过引进国际优秀人才及聘请律师、会计师、财务顾问等团队有效控制风险。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7日

##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股票代码:601021 股票简称:春秋航空 公告编号:2016-00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对公司2015年年度的经营业绩进行了初步测算,预计2015年度上市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50%至60%,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

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8,418.19万元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1.47元(追溯调整后)

说明:上年同期以及前次公司总股本为30,000万股,2015年9月29日公司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同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股。上年同期每股收益已按此作追溯调整。

一、受益于国际原油价格处于相对低位,境内外商务以及旅游活动增长,航空市场整体需求相较于去年同期有所上升。

二、公司持续国际化战略,提高在日本、韩国和东南亚地区航空运输市场的渗透率,带动国际及地区航线整体业绩上升。

三、本期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

1.公司持续加强辅助业务产品创新和开发力度,辅助业务收入持续保持增长。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对此提醒投资者,公司上述业绩预测是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作出的初步估算,且未经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将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2015年财务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7日

##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被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560 证券简称:昆百大A 公告编号:2016-005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2016年1月26日接到公司股东西南商业大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商厦”)关于部分股份质押的通告,获悉西南商厦将其持有的本公司4,300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质押给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进行融资。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持股比例	用途
西南商业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否	43,000,000	2016年1月26日	2016年4月26日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6.70%	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
合计		43,000,000				56.70%	

本次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16年1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27日

##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300153 证券简称:科泰电源 公告编号:2016-00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4日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2016-001),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代码:300153)已于2016年1月4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其后,公司分别于2016年1月8日、1月15日披露了《重大事项进展公告》。2016年1月19日,经公司确认,筹划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6-004),自2016年1月20日开市起按照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

目前,公司与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审计、评估机构正在抓紧对重组事项涉及的资产进行审计、评估,其他相关工作也在进一步推进中。

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并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26日

##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公告

证券代码:601005 股票简称:重庆钢铁 公告编号:2016-009

债券代码:122059 债券简称:10重钢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重要提示: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向华融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回租式融资租赁方式融资2.3亿元整,期限为三年。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公司”)与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以上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公司位于中国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钢铁大道一号的一套6#炉炉、一套水系统设备,一套供配电、传动、一套仪表、一套通讯、钢轧110KV电站排污泵等设备一批,综合管网高压变频截止阀等设备一批。

2.融资租赁期:自华融公司向本公司支付回租款项转让价款之日(“起租日”)起为三年,共计36个月。

3.租金及支付方式:

租金以租赁成本和租赁利率计算,租赁成本总计为人民币2.3亿元。本次协议签订时的月租息率为3.988%。第一期租金支付自起租日后的第二个月之20日,以后每月对日三日内按日支付一期租金,共12期,第一期至第二期每期偿付租赁本金0.00元,第三期至12期每期偿付租赁本金23,000.00元。

5.担保方式:

重庆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次租赁的担保人。

6.租赁物所有权:

在租赁期间租赁物所有权归华融公司所有,且租赁期满满,本公司按时足额向华融公司按回购价格支付后,租赁物所有权转移至本公司。

四、本次融资租赁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交易完成后不会产生关联交易。

五、本次交易使公司可获得生产经营需要的长期资金支持,对公司能实现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

1.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议案

2.融资租赁租赁合同

特此公告。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27日

##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887 证券简称:中鼎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1月26日,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安徽中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鼎集团”)的通知,中鼎集团于2016年1月26日通过长城创富一盛康1号资产管理计划增持了公司925,000股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

公司控股股东安徽中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增持目的及计划

2015年10月1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76),为响应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81号)和安徽证监局《关于开展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中鼎集团计划以自有资金不低于1.5亿元人民币通过证券公司或基金管理机构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三、增持方式及资金来源

1.通过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方式进行增持

2.增持公司股票资金来源为控股股东中鼎集团自筹资金。

四、增持股份数量及比例

股东姓名	增持日期	增持均价(元/股)	增持数量(股)	增持金额(元)	增持占总股本的比例	增持方式	备注
长城创富一盛康1号	2016年1月20日	23.96	819,000	19,578,204	0.07%	资产管理计划	2016年10月23日已披露
长城创富一盛康1号	2016年10月21日	23.96	4,191,100	99,962,331.47	0.38%	资产管理计划	2016年10月22日已披露
长城创富一盛康1号	2016年1月15日	17.284	180,000	14,674,018.37	0.08%	资产管理计划	2016年1月16日已披露
长城创富一盛康1号	2016年1月26日	16.855	925,000	15,591,009	0.08%	资产管理计划	
合计		6.795	100	149,825,562.84	0.61%		

本次增持前,控股股东中鼎集团持有本公司547,197,937股股份,持股比例为49.05%。2015年10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27日

##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起设立商业保理公司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1929 证券简称:吉视传媒 公告编号:临2016-00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中吉(深圳)商业保理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金额:1,500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为30%

●特别风险提示:以上投资项目及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参股股东及股权结构:

上海翰晖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11月,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主要从事投资管理,股权投资,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投资咨询等业务。

北京中吉金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9月,公司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实行有限责任公司的组织形式,主要从事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投资咨询等业务。

中盛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06月,公司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主要从事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销售金属材料,金属矿石,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等。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1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30.00%	1,500.00	货币
2	上海翰晖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5.00%	1,250.00	货币
3	北京中吉金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00%	1,250.00	货币
4	中盛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0.00%	1,000.00	货币
	合计	100.00%	5,000.00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以上项目投资,可有效应对主营业务的激烈市场竞争环境,加快公司多业投资战略发展步伐,全面拓展与夯实多业“金融投资板块”,加大与已投金融项目业务协同效应的同时,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推动公司多元化发展与产业布局,投资行为完成后,不会新增关联交易、同业竞争情况。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上述投资项目及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实施进度,陆续披露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展情况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719 证券简称:麦趣尔 公告编号:2016-00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5月26日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2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亿元,用于购买短期(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该额度可滚动使用,在单笔金额并且总额度不超过上述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事宜,自此额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详见2015年4月1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麦趣尔: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之更正的公告》)。

公司于2016年1月27日与中国建设银行新疆区分行签订了“乾元保本型人民币2016年第29期”理财协议书,约定公司以人民币5,000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该理财产品。

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一)产品名称:乾元保本型人民币2016年第29期(XJ082016029032D01)

(二)发行人:中国建设银行新疆区分行;

(三)币种:人民币;

(四)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五)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2.9%;

(六)期限:32天;

(七)产品起始日:2016年1月27日;

(八)产品到期日:2016年2月28日;

(九)收益支付方式:在理财产品到期日,一次性把理财收益划转至账户;

(十)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伍仟万元整(RMB5,000万元);

(十一)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十二)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建设银行无关联关系;

(十三)产品风险提示:1.信用风险:若作为本理财产品基础资产的交易对手、相关义务人等违约,本理财计划的收益可能面临波动,甚至收益为零。2.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监管要求和政策设计的,如果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规、监管要求发生变化,将影响本产品的发行、兑付等工作的正常进行。3.流动性风险:在本理财产品存续期间,投资者不能提前赎回理财产品本金,不享有本理财产品提前终止权利,可能导致投资者需要资金时不能随时变现,并丧失其他投资机会。

二、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限、选择委托理财产品、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二)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严格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将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公司将依据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利益。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公司于2015年2月3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500万元向中国建设银行新疆区分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2015年第15期理财产品。目前,该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3月10日到期。

2.公司于2015年2月6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4,000万元向乌鲁木齐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2015年第15期理财产品。目前,该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4月7日到期。

3.公司于2015年3月12日使用自有闲置募集资金3,030万元向乌鲁木齐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2015年第24期理财产品。目前,该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6月11日到期。

4.公司于2015年3月18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500万元向中国建设银行

新疆区分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2015年第18期理财产品。目前,该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4月26日到期。

5.公司于2015年4月8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4,000万元向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2015年第39期理财产品。目前,该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8月1日到期。

6.公司于2015年4月16日使用自有闲置资金1,500万元向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2015年第46期理财产品。目前,该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7月17日到期。

7.公司于2015年6月2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460万元向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2015年第99期理财产品。目前,该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9月2日到期。

8.公司于2015年6月8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4,000万元向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2015年第94期理财产品。目前,该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9月9日到期。

9.公司于2015年6月15日使用自有闲置资金3,030万元向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购买了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2015年第97期理财产品。目前,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9月16日到期。

10.公司于2015年7月22日使用自有闲置资金1,500万元向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2015年第118期理财产品。目前,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10月20日到期。

11.公司于2015年8月26日使用自有闲置资金5,000万元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人民币保证收益型2015年第200期对公专项理财产品。目前,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11月26日到期。

12.公司于2015年9月2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460万元向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2015年第144期理财产品。目前,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12月25日到期。

13.公司于2015年9月8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向中国建设银行新疆区分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2015年第46期理财产品。目前,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12月8日到期。

14.公司于2015年9月10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4,000万元向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2015年第181期理财产品。目前,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12月25日到期。

17.公司于2015年11月27日使用自有闲置资金3,000万元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人民币保证收益型2015年第293期对公专项理财产品。目前,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12月24日到期。

18.公司于2015年12月8日使用自有闲置资金1,000万元向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购买了人民币固定收益类宏源10号35天B类理财产品。目前,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11月9日使用自有闲置资金9,000万元向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人民币保证收益2015年第181期理财产品。目前,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12月25日到期。

19.公司于2015年11月27日使用自有闲置资金3,000万元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2016年1期对公理财产品。目前,该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20.公司于2016年1月18日使用自有闲置资金5,000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人民币保证收益型16JG054期理财产品。目前,该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21.公司于2016年1月21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4,000万元向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2016年第16期理财产品。目前,该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22.公司于2016年1月21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460万元向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2016年第16期理财产品。目前,该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24,460万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9,000万元(不含本次),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5,000万元。

五、备查文件

1.中国建设银行新疆区分行“乾元”保本型人民币2016年第29期理财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27日

## 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股票代码:000957 公告编号:2016-00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提案和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2016年1月26日上午9:30时;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月2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月26日至2016年1月2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本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表决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树刚

6.计票人:赵磊、马红磊

7.监票人:匡洪涛、李燕

8.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1人,代表股份133,817,69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45.14%。

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2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68,376,49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06%;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代表9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65,441,19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07%。

2.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9人,代表股份11,412,30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3.85%。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关于增加四川一汽汽车回购金额的议案

同意133,661,89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以下简称:表决权总数)的99.88%;反对136,700股,占表决权总数的0.1%;弃权19,100股,占表决权总数的0.01%。

其中:中小股东同意11,256,502股,占中小股东表决权总数的98.63%;反对136,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权总数的0.20%;弃权1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权总数的0.17%。

2.关于推荐张浩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同意133,680,992股,占表决权总数的99.90%;反对133,700股,占表决权总数的0.10%;弃权3,000股,约占表决权总数的0.01%。

其中:中小股东同意11,275,602股,占中小股东表决权总数的98.80%;反对133,700股,占中小股东表决权总数的0.17%;弃权3,000股,占中小股东表决权总数的0.03%。

四、律师见证的法律意见

山东博翰律师事务所律师李亚猛、匡洪涛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等有关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 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八届十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八届十二次监事会会议于2016年1月26日在公司召开,应参会监事3名,实参会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选举张浩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张浩先生,1977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历任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投资主管,山东东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综合部经理、投资部经理,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高级业务经理、副董事长、综合部部长(党委会办公室主任)等职。现任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资本运营中心总经理。

张浩简历

2016年1月27日